**哈尔滨工业大学2018年EMBA校内外优秀生源调剂录取工作方案**

根据《哈尔滨工业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》（研院发[2018]4号）规定，结合哈工大2018年EMBA复试工作的具体情况，为改善学科生源结构，管理学院特向学校申请专项指标用于高级工商管理硕士（EMBA）调剂校内外优秀生源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**一、调剂学科**

高级工商管理硕士（EMBA）

**二、校内外调剂条件**

1、符合2018年哈工大高级工商管理硕士（EMBA）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，报考条件如下：

（1）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。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。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。

（2）报考人学历需满足以下条件，并能在学信网上查询成功或通过权威学历认证机构认证：

——硕士学历：需2016年9月1日前获得学历证书

——本科学历：需2015年9月1日前获得学历证书

——大专学历：需2013年9月1日前获得毕业证书

2、接收符合上述报考条件的校内外跨专业调剂（考生原报考专业考试科目必须与EMBA考试科目相同），包括：MBA、MPA等。

3、EMBA调剂基本线：

校内外考生初试成绩总分≥165分，综合能力≥84分，外语≥42分。

4、满足教育部规定的调剂录取条件。

5、哈工大EMBA（非全日制）只招收报考定向就业的在职考生。

以上为哈工大高级工商管理硕士（EMBA）接收调剂的基本条件，管理学院将对符合基本条件的申请考生审核、筛选后确定调剂复试名单。

**三、校内考生调剂录取程序**

1、报考哈工大管理学院MBA、MPA等的考生调剂，由哈工大管理学院组织完成。

2、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陆学校调剂系统（网址：https://yzb.hit.edu.cn）进行报名。**根据生源情况，初定报名截止时间：2018年4月10日24:00。**

3、报名结束后，管理学院确定调剂复试考生名单，报校研招办审核通过后组织调剂考生复试。复试安排另行通知。

4、复试结束后，管理学院确定拟录取名单，报校研招办审核通过后在管理学院网站进行公示。

**四、校外考生调剂录取程序**

1、管理学院EMBA教育中心将调剂录取工作方案报送校研招办对外公布。

2、教育部调剂系统3月23日开通后，考生通过教育部调剂系统（http://yz.chsi.com.cn/）进行正式报名。**根据生源情况，初定报名截止时间：2018年4月10日24:00**。请考生报名时在“调剂备注”里写明“调剂类型”。

3、报名结束后，学院根据考生基本情况及联考分数进行审核筛选，确定调剂复试名单，并报校研招办审核后组织复试。

4、参加调剂复试的考生复试前须进行资格审查，材料要求参见哈工大研招网及管理学院网站《哈尔滨工业大学2018年EMBA入学考试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》。资格审查的时间待调剂复试通知公布。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，任何时候一经发现，将取消考生的录取资格。

5、管理学院EMBA教育中心安排考生进行调剂复试。复试内容详见哈工大研招网及管理学院网站《哈尔滨工业大学2018年EMBA入学考试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》。哈尔滨班、深圳班调剂复时间另行通知。复试结束后，确定调剂拟录取名单，并报校研招办进行审核和公示。

6、拟录取的校外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调剂系统完成录取手续，否则将视为无效。

**五、接收调剂单位及联系方式**

接收调剂单位：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EMBA教育中心

联系电话:

哈尔滨班：0451-86402839 / 18245013289（李老师）

深圳班：400-660-0303 / 15013642839（宁老师）

**请各位考生及时关注哈工大管理学院网站的调剂复试通知。**

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EMBA教育中心

2018年3月17日